

项目编号：SXZM-2025057

明德校区校园文化建设项目

供货合同

供应商：陕西智诚恒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采购人（全称）：咸阳市秦都区英才学校

供应商（全称）：陕西智诚恒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明德校区校园文化建设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明德校区校园文化建设项目

2、项目地点：咸阳市秦都区英才学校明德校区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磋商补充文件；

2、相关服务建议书；

3、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总价

1、合同总价（大写）：壹拾玖万捌仟陆佰柒拾元整（¥ 198670.00）；

2、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工费、管理费、利润和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在提供服务(产品)的过程中的任何遗漏，均由乙方免费提供，甲方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4、分项清单：见合同附件。

四、合同结算

1、付款比例：所有产品安装、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开具发票，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100%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甲方。

五、交货条件：

1、交货地点：咸阳市秦都区英才学校明德校区。

2、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完成。

3、运输要求：运送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所供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应在12小时内无条件退换并由乙方承担退换所发生的费用。

4、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六、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若乙方提供翻新货、假货、副厂产品等，发现一次罚款5万元，发现两次甲方有权更换供应商。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包装要求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确保原厂包装，确保运输过程中无破损。

6、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七、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自甲方签署《验收合格确认单》之日起一年。质保期内，对于非人为原因引起的质量瑕疵或损坏，乙方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2小时，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24小时，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为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乙方在2日内免费提供替代产品，确保正常使用，若需运送回生产厂，乙方承担全部往返费用，否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或更换，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安装时保证标识标牌粘贴牢固，确保背胶不影响标识正面观感。

3、产品材质、规格及图案、色彩等与甲方要求不符，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进行修改或更换，直至到达甲方要求。

4、服务承诺

以响应文件、澄清表（函）、协议和随产品/设备的相关文件为准。

八、验收

1、制作安装：制作、安装的工艺、材料及施工现场管理以响应文件为准。

2、履约验收组织

（1）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初验合格填写项目移交单，双

方签字盖章。

(2) 终验：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正常使用10个日历日后，由投标供应商向采购方提出终验书面申请，采购方确认后，组织验收，并出具终验报告。验收合格后填写《项目验收单》。

3、履约验收时间：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正常使用10个日历日后进行验收。

4、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5、履约验收程序：简易程序。

6、履约验收内容

(1) 技术履约内容：货物参数、成交品牌和数量。

(2) 商务履约内容：保质保量按期完成。

7、履约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九、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甲方根据需求向乙方订货、验收和支付货款。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乙方按照甲方的订货要求，确保所供货物质量达标，数量一致，保证供货时间，并收取货款。

十、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卖方不能交付合同规定的货物时，卖方向买方偿付货款总额 20%的违约金。

2、卖方逾期交付货物时，每逾1日卖方向买方偿付货款总额5%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20 天的，买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3、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7 天及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事宜。

4、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且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成交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5、本项目系秦都区财政拨款项目，在采购结束验收后，如因财政部门对本项目的采购资金未能按期拨付，导致采购单位延期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货物款的，

不视为采购单位违约。采购单位在向供应商支付本项目采购款前，供应商应提供符合税务要求的发票，如未提供，导致延期付款的，采购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采购人：咸阳市秦都区英才学校

供应商：陕西智诚恒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衣萍

其授权的代理人：

卢春艳

签订时间：2025年12月17日

附件一：

分项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数量	综合单 价 (元)	合价 (元)
1	楼顶校名	智诚	定制	1	24782	24782
2	校名(校门照壁处)	智诚	定制	1	2350	2350
3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智诚	定制	1	7000	7000
4	党的教育方针	智诚	定制	1	8400	8400
5	校训、校风、教风、学风	智诚	定制	1	8900	8900
6	浮雕墙	精艺	定制	1	55700	55700
7	高空作业设备费			1	4490	4490
8	警示牌	新桦龙	定制	103	84	8652
9	门牌号	新桦龙	定制	73	4	292
10	教室门牌和卫生间门牌	新桦龙	定制	56	79	4424
11	办公室文化	新桦龙	定制	58	114	6612
12	部室管理岗位职责	新桦龙	定制	6	147	882
13	班级铭牌	新桦龙	定制	20	345	6900
14	班级事务栏	新桦龙	定制	20	245	4900
15	中队角	新桦龙	定制	20	366	7320
16	年级之窗	新桦龙	定制	2	1050	2100
17	通知公示栏	新桦龙	定制	1	1010	1010
18	门口警示牌	新桦龙	定制	1	89	89
19	门口警示牌	新桦龙	定制	1	44	44
20	教室文化字标语	新桦龙	定制	12	228	2736
21	办公室名单	新桦龙	定制	5	54	270
22	优秀教师学生文化墙	新桦龙	定制	2	3470	6940
23	音乐教室文化墙	新桦龙	定制	1	1920	1920

24	舞蹈教室文化墙	新桦龙	定制	1	1920	1920
25	美术教室文化墙	新桦龙	定制	1	2080	2080
26	会议室文化墙	新桦龙	定制	1	2080	2080
27	少先队文化墙	新桦龙	定制	1	3300	3300
28	视力表	新桦龙	定制	3	200	600
29	设计费	智诚	定制	1	15990	15990
30	施工安装	智诚	定制	1	5987	5987
合计		壹拾玖万捌仟陆佰柒拾元整				198670

附件二：

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

陕西智诚恒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明德校区校园文化建设》（项目编号：SXZM-2025057）

磋商工作已结束，根据磋商小组的评审结果，经采购人咸阳市秦都区英才学校的确认，最终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人民币壹拾玖万捌仟陆佰柒拾元整（¥198670.00）。

请贵单位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采购合同，做好项目实施的有关准备工作，确保按期供货。

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本通知书一式叁份：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及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